

重庆市永川区卫星湖街道办事处文件

永卫星湖发〔2021〕160号

重庆市永川区卫星湖街道办事处 关于2021年11月人居环境整治考核情况的 通报

各村委会：

按照重庆市永川区卫星湖街道办事处《关于印发卫星湖街道2021年各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评分办法的通知》（永卫星湖文〔2021〕106号）精神，区农委、街道相关职能部门对各村2021年11月人居环境专项整治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评分。

现将考核评分排名情况进行通报。

附件：卫星湖街道2021年11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排位情况表

(此页无正文)

重庆市永川区卫星湖街道办事处

2021年12月1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卫星湖街道 11 月份人居环境整治考核表

序号	村	“五净”扣分	整改情况	扣分	自查完成情况	扣分	区认定完成情况扣分	区检查完成情况扣分	得分	排名
3	凤龙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80 个	0	0	0	98	1
6	石龟寺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81 个	0	0	0	98	1
2	七郎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97 个, 1 个整改不彻底	0.1	0	0	97.9	3
5	小竹溪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80 个, 1 个整改不彻底	0.1	0	0	97.9	3
1	石脚迹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100 个, 2 个整改不彻底	0.2	0	0	97.8	5
4	大竹溪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80 个, 3 个整改不彻底	0.3	0	0	97.7	6
7	南华村	2	按时完成	0	每周 20 个问题共 94 个, 5 个整改不彻底	0.5	0	0	97.5	7

